**岳阳县水利局2021年**

**评价报告综述**

**一、部门（单位）概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

岳阳县水利局主管全县水行政工作，担负着防汛抗旱、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水行政执法、水资源与河道管理、农村供水等职能工作。

**2、内设机构**

局机关本级内设机构13个:办公室、财务股、人事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股)、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和监督股（岳阳县水利水电质量监督站）、水利工程运行管理股、规划计划股、河长制工作和河湖管理股、水土保持股、水资源管理股、岳阳县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岳阳县水利经济服务中心）、岳阳县水利建设项目服务中心、机关党委。

二级机构10个:岳阳县岳坊水库服务所、岳阳县大坳水库服务所、岳阳县云段水库服务所、岳阳县中洲垸洲堤垸服务所、岳阳县水政综合执法大队、岳阳县铁山渠道管理所（岳阳县防汛抗旱服务队）、岳阳县新墙水库管理所、岳阳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岳阳县水资源与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岳阳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我局系统财政预算内单位共有干部职工508人，其中实有在职干部职工328人，离退人员180人；实有行政编制人员16人，实有工勤人员2人，实有事业编制人员245人(其中全额125人、差额106人、自收自支14人），编外长聘人员共65人。

**3、人员编制**

水利局机关核定人员编制136人，其中全额拨款编制66人、差额拨款6人，其他人员（含编外长聘人员及二级机构异动人员）64人。

1. **本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全面做好汛前准备工作；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全力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着力水法律法规宣贯;着力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抓实水利工程划界和监控设施安装;抓实水利基础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年本单位决算支出为24279.23万元，基本支出共1793.16万元，占总支出7.39%。其中人员支出1089.79万元，占总支出4.49%，占基本支出的60.77%，公用经费支出703.37万元，占总支出2.90%，占基本支出的39.23%；项目支出22486.07万元，占总支出92.61%，基本建设类支出20224.12万元，占项目支出89.94%。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用途、范围情况**

2021年度基本支出1793.1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89.79万元,公用支出703.37万元。三公经费总支出6.66万元（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6.66万元）未超过年初计划数。

**2、基本支出管理情况**

（1）办公费。核报各种办公用品时，必须附按发票规定的品名单位、数量、单位、金额等内容开具的发票，办公用品一律由办公室统一购置，不允许自行购置。

（2）电话费。注意节约电话费的开支，单位电话实行统一包干原则。

（3）水电费。加强水电管理，压缩水电费支出，从严控制办公用电用水。

（4）交通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5）差旅费。差旅费报销标准严格按县纪委要求执行。

（6）会议费。各项会议的开支必须先列出会议费预算的方案，由主管领导审查。报销会议费必须持真实有效的原始票据据实到财务部门据报销。

（7）公务用车使用经费。公车改革后，本单位制定了严格的公务用车制度，明确了公务用车调车范围、调车流程、特殊情况临时紧急用车、项目用车等各项公务用车制度，由办公室在请示主管领导后按流程在县公务用车管理服务中心调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经费。

（8）公务接待经费。严格执行审批制度，明确接待范畴，严格接待标准，控制陪同人数，实行定点接待。严格在公务接待限额内安排接待，不得突破限额。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预算安排我局专项资金22486.07万元，，全部按预算安排项目落实并投入使用。其中：（1）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新墙河二期治理工程1100万元；（2）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岳阳县岳坊灌区节水改造2811.63万元；（3）国家重点水土保持项目：步仙项目区清洁小流域项目800万元；（4）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岳阳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10490.36万元；（5）水利工程维修养护：①农村安全饮水171万元；②小水库维修护356万元；③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维修养护10万元。（6）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①付先洞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1330万元；②柳龙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1000.08万元；（7）2020年洞庭湖排涝能力建设项目86万元；（8）2020年水利秋冬修项目4436万元；（9）2021年秋冬修项目500万元；（10）城市防洪、险工险段处置项目215万元；（11）农村安全饮水供水保障项目80万元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财政预算安排我局专项资金22486.07万元，全部按预算安排项目落实并投入使用。其中：（1）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新墙河二期治理工程1100万元；（2）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岳阳县岳坊灌区节水改造1220万元；（3）国家重点水土保持项目：步仙项目区清洁小流域项目800万元；（4）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岳阳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10490.36万元；（5）水利工程维修养护：①农村安全饮水171万元；②小水库维修护356万元；③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维修养护10万元。（6）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①付先洞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1330万元；②柳龙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1000.08万元；（7）2020年洞庭湖排涝能力建设项目86万元；（8）2020年水利秋冬修项目4436万元；（9）2021年秋冬修项目500万元；（10）城市防洪、险工险段处置项目215万元；（11）农村安全饮水供水保障项目80万元。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资金使用时，严格按财政部、水利部印发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水利部发布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行业标准、技术规范要求。其中，在独立费用支出时，坚持从严从紧原则，在勘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招标、工程验收等费用方面，严格执行省级财政部门会同水利部门确定费用上限比例执行，做到了全部用于项目工程建设上。在项目财务核算上，严格按《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执行，成本控制按《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水利发展资金规定用途和建设项目批复实施内容进行成本控制建设，将水利发展资金发挥更大效益。同时，我县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制定了相应的水利建设资金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设置专账。资金使用在各类财务监督、稽察、检查中未发现的挤占、挪用、滞留资金问题，确保资金依法依规使用。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1）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岳阳县新墙河二期治理工程完成了河流长度5.4公里的治理，建设期间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河道行洪情况进行实施，达到设计要求及相关质量标准。

（2）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岳阳县岳坊灌区节水改造项目；建设完成岳坊灌区节水改造项目，恢复灌溉面积2.12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万亩，年节水量310万m³，年增粮食产量160万kg，年增产值490万元。建设期间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实施，达到设计要求及相关质量标准。

（3）国家重点水土保持项目：岳阳县步仙项目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步仙项目区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完成治理面积21.4平方公里。土壤侵蚀强烈达到轻度以下，小流域出口水质达到三级（Ⅲ级）以上标准，改良农作物品种，人均纯收入比治理前提高800元以上。

（4）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岳阳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建设完岳阳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2021年度建设任务，综合整治河长54.8km，受益人口38.58万人。

（5）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①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施45处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解决了山区农村饮水安全人口，受益人口为2.123万人。

②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建设完成岳阳县33座小（Ⅰ）型水库和213座小（Ⅱ）型水库，增加了农田的灌溉效益，改善灌溉面积6500亩，受益覆盖服务人口12.8万人。

③山洪灾害防治非措施项目：完成岳阳县监测预警系统维修改造升级。

（6）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①付先洞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岳阳县柏祥镇龟型水库、步仙镇长兴垅水库、筻口镇中线水库、公田镇排乔水库、毛田镇东风水库、月田镇付先洞水库、张谷英镇谢洞水库，共7座水库除险加固，建设完成2021年水库除险加固任务，保护人口0.62万人。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监督施工全过程，施工质量达到质量标准，起到了良好的加固效果。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小Ⅱ型水库行洪情况进行实施，达到设计要求及相关质量标准。

②柳龙等七座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岳阳县新开镇张家山水库、新开镇文革水库、筻口镇三联水库、黄沙镇柳龙水库、新开镇大山咀水库、新开镇新建水库、新开镇徐彭水库，建设完成2021年水库除险加固任务，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小Ⅱ型水库行洪情况进行实施，达到设计要求及相关质量标准。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岳阳县委、县政府对岳阳县2020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建设项目十分重视，组织领导上，为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岳阳县人民政府（岳县政函[2012]16号）批复了“关于同意成立岳阳县水利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的批复”并适时组建了岳阳县水利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成立了办公室、工程管理部、财务部、综合协调部，统筹协调全县水利工程建设及管理。项目建设程序上，水利部门严格按照水利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建设管理，严格执行“四制” 。

质量管理上，项目法人严格执行质量监督和开工许可报批程序，自觉接受质监部门的监督；自项目法人至各参建单位均健全并落实了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制；整个工程建设质量处于良好有序的受控状态，工程无质量和安全隐患。

项目资金管理上，本项目建设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法人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办法、结算审批办法、付款审签程序等制度，严格按合同、工程进度和监理签证付款，工程款直接拨付施工单位投标时的基本帐户，资金拨付审签程序比较严密，在资金使用上做到了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滞留等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全县水利系统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和上级水利部门精心指导下，肩负重大任务、经受重大考验、取得重大进展，在极不平凡的年份交出了一份非凡答卷。

这一年，我们在筑牢政治忠诚上交出了旗帜鲜明、对党忠诚的“政治答卷”。一是坚持不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水兴水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先后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学习，有力地推动了全系统深化水利改革发展。二是坚持不懈激励党员干部担当作为。以政治建设为引领，统筹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水利改革发展，抓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推动工作落地见效。三是坚持不懈抓党风廉政建设。层层落实主体责任，巩固深化党史学教活动成果，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及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维护了全系统良好的政治生态。

这一年，我们在构建防洪减灾体系上交出了生命至上、江湖安澜的“安全答卷”。一是落实责任体系。落实全县各乡镇、重点堤垸、中型水库防汛联点县级领导，其它一般堤垸、小型水库和重点骨干山塘防汛行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和守护责任人。全县落实防汛联点县级领导24人，乡、村各类防汛责任人962人。二是整治水毁隐患。汛前，我局就全面做好汛前准备工作进行部署，并安排6个技术组对全县所有水利工程和重要河道进行了一轮全面排查，对新发险工迅速组织应急处险。三是强化保障措施。根据水情工情的变化、历年防汛抗旱经验和专家意见，修订完善防汛抗旱预案（调度方案）265套；组织全县乡镇水利干部就防汛值班和小型水库管护进行专题培训，结合小型水库监测系统建设项目，组织各乡镇及市县水文、气象、电信、广电等部门专业人员对防汛通讯设施进行了更新和维护。四是着力精准调度。8月份我县迎来了8月5日—15日、8月23日—26日两轮强降雨。为迎战这两轮强降雨，组织召开了5次防汛调度会，下发指令3次，发布预警短信2300条次，取得了2021年防汛抗灾工作的全面胜利。

这一年，我们在构建饮水保障体系上交出了群众满意、社会认同的“历史答卷”。一是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自3月20日开工，点、线、面全面推进，二水厂扩建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0%以上，新墙水厂扩建已征地平整，主管网34.3公里已完成首端6.2公里施工，柏祥至新墙段8公里已完工过半，管路共线段20.1公里正在努力突破用地政策障碍，北干渠至明星水库输水管线已开工建设，新墙水库原水泵房至二水厂原水管道已铺设完成，乡镇支管道已完成中洲、黄沙、柏祥三个乡镇，入户安装费收缴完成93405户的28.63%，黄沙街镇、柏祥镇计划3月底前供水，中洲乡已于去年腊月28日供水，实现了让“铁山移民喝上铁山水”的庄严承诺。二是全力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对全县农村安全饮水进行专项排查，对供水用水存在安全隐患的，责令及时整改，防止事故发生。同时，争取中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0万元，新建、改扩建饮水工程31处。争取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171万元，对56处农村供水工程进行了维修养护。三是奋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开展了脱贫攻坚防返贫监测和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回头看”，及时做到问题动态清零，饮水安全保障工作得到市乡村振兴考核组好评。

这一年，我们在科学精准补短板上交出了兴水惠民、保障有力的“发展答卷”。 2021年共争取到位国家财政资金 1.42亿元。城乡供水一体化PPP项目融资资金7.496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2.7亿元，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项目4.96亿元。紧紧围绕“水利工程补短板”，先后启动城乡供水一体化、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整治、中小河流治理、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等一系列水利项目。基本完成新墙河二期治理、罗水二期治理、长江和汨罗江尾闾涝区排涝能力建设和中洲垸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按省市考核进度推进了岳坊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14座一般小Ⅱ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步仙项目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小微水体整治、203处山塘改造。在加快水利建设的同时，我们狠抓工程质量，2021年完工项目质量合格率100%，优良率60%以上。特别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展招投标和会计集中支付，严防项目违规操作，严格保障资金安全。同时，我们狠抓安全生产，全县未发生一起水利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这一年，我们在行业强监管上交出了依法治水、依法履责的“法治答卷”。 积极抢抓环保督察回头看、“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和节水型社会建设县复审政策机遇，持续改善县域水事秩序和水文化环境。一是着力水法律法规宣贯。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主题活动，大力宣传河长制、水土保持、保护河湖水资源、严格水资源管理等相关知识，采取出动宣传车、分发传单和宣传手册、张贴宣传画和标语、悬挂条幅等多种宣传措施，营造了节水、护水、亲水、惜水的浓厚氛围。二是着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审批发放取水许可证29本，完成4个千吨万人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在线监测设施建设及与省厅并网，核发71个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公布农村供水人口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建成2个节水型单位和3个节水载体。三是着力推行河长制湖长制。选优配强各级河长，进一步落实农村河湖和小微水体管护责任。在全省率先推行断面长制，设置县乡两级断面长42名，健全了县域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形成了全域发力、共同治水的新格局。四是着力强化水行政执法。2021年组织河道及水土保持巡查962次，出动人员2295人次、出动车辆638次、出动船艇224次，下达《责令停止水事违法行为通知书》75份，《限期编报水土保持方案通知书》20份，《限期整改通知书》8份，接待来电来访60件，立案28起，结案24起（另有4件正在办理）,行政处罚128万元，没收非法所得64.36万元。全面规范了涉河水事行为，严厉打击了涉水违法行为。五是着力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牵头对大坳、小沅、大唐世家等30多个生产建设项目开展了跟踪检查，移交水政大队查处5个水土保持违法行为，约谈10家矿山企业，审查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25件。

这一年，我们在抢抓机遇谋发展上交出了打基础、利长远的“改革答卷”。 牢固树立发展理念，不断深化水利行业改革，实现行业能力建设新突破。一是抓实水利工程划界和监控设施安装。上网公示大中型及重点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成果，完成210座小二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资金筹集和初步审查，完成24座小二型水库雨水情测报设施的安装和14座小一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安装方案编制工作。二是抓实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安装人脸识别系统对7个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关键岗位人员进行考勤，协同县纪委监委、县发改局对在建工程市场主体关键岗位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2轮督查并约谈了企业负责人。三是抓实“放管服”改革。不断精简水行政审批流程，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加强行政许可标准化建设，进一步优化步骤、精简环节，压缩办理时间、材料，取消没有法律法规设定依据的证明，提高审批效率和群众便利度。四是抓实水利基础工作。严格按照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水利统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小型水库降等、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小水电安全运行管理日常监管等，进一步完善“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申报、项目库建设，编制了《岳阳县水安全规划(2020—2035年)》《岳阳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岳阳县水利基础设施空间规划》，为我县水利项目申报和水利行业管理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这一年，我们在共建共享上交出了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创建答卷”。一是持之以恒开展文明创建。先后开展爱绿植绿护绿、保护环境、清洁县城、文明劝导、社区服务、民间河长巡河、“三关爱”等主题志愿活动20余次，志愿者活动已形成长效常态。局机关人事股长罗林波同志获评岳阳县第六届道德模范，铁山渠道管理所罗军同志家庭获评岳阳县文明家庭。2021年3月，我局被省文明委评为“省级文明单位”，10月中旬接受中央文明办和水利部联合调研组检阅，受到调研组领导一致好评。二是积极创建市级节约型机关。通过健全创建领导小组和各项管理制度，强化低碳日、垃圾分类、绿色出行、厉行节约等宣传教育，突出节能、节水、惜食等创建重点，广泛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增强了全局干部职工的生态意识和节约意识，营造了崇尚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的浓厚氛围，11月中旬顺利通过岳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考核。三是积极推进驻村帮扶。委派了3名政治思想过硬的干部驻毛田镇孟城村，开展乡村振兴帮扶，争取专项资金25万余元用于河堤维修护砌，争取后盾单位资金20余万元用于村部续建，投资约90万元启动安全饮水单村工程，维修硬化山塘4口，清淤硬化水渠200多米，为改善孟城村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条件，打下坚实基础。

2021年度我局移风易俗、法制政府建设、污染防治、河长制落实等工作获评全县先进单位，顺利通过省级文明单位复核验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勘测设计，与国家、省、市对口衔接沟通等前期工作，每年需近100万元的费用支持，县财政没有安排专项经费，凭我局在公用支出中挤出点资金，无法满足目前期工作的需求。

2、实际操作过程中，预算执行难度大，实际支出难以完全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3、水利建设虽然立项争资多，但实施进度不快，建设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申请，争取上级补助。

（二）建议县财政部门从县级水利建设基金中安排专项资金支持。

（三）加强项目建设实施进度。